

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和企业走访督导工作方案

(2023年7月27日)



一、**督导时间**：2023年7月27日至省营商环境评价现场核
验结束

二、**督导对象**：各乡（镇、街道、中心）

三、**督导内容**

1. 乡级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建设工作；
2. 乡镇分包联系企业走访情况。

四、**督导分组**

第一组

牵头县领导：吴天鹏（县委常委、副县长）

组长：张鲁峰（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副主任）

联系电话：13781802110

成员：郭国旗（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服务中心科员）

李鑫（县委县政府督查局科员）

联络人：李鑫 15836935904

督导单位：梁洼镇、张店乡、辛集乡、露峰街道、汇源街
道、琴台街道、鲁阳街道

第二组

牵头县领导：鲁宏峰（副县长）

组长：白令海（县委办公室副科级干部）

联系电话：13783227765

成 员：于佰钦（县营商中心科员）

吴彦宾（县委县政府督查局科员）

联络人：吴彦宾 15638652088

督导单位：董周乡、仓头乡、背孜乡、瓦屋镇、观音寺乡、土门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。

第三组

牵头县领导：殷高洁（副县长）

组 长：刘 鹏（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）

联系电话:13837588788

成 员：冯国义（县市场监管局副科级干部）

朱晓钦（县委县政府督查局科员）

联络人：朱晓钦 15893432555

督导单位：张官营镇、碾子营乡、马楼乡、张良镇、灋河乡、熊背乡。

第四组

牵头县领导：李领新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）

组 长：董红洁（县发改委四级主任科员）

联系电话:15937539218

成 员：王宏超（县发改委科员）

王宏杰（县委县政府督查局科员）

联络人：王宏杰 13937581172

督导单位：团城乡、四棵树乡、尧山镇、赵村镇、下汤镇、

库区乡、江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县委县政府督查局负责汇总各督导组督导情况，报县委、县政府主要领导；

2.每组牵头单位负责安排车辆开展督导工作。

附件：1.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建设要点；

2. 乡镇分包联系企业走访工作要点。

乡（镇、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建设规范要点

- 1.机构名称统一为：XX乡（镇、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。
- 2.政务服务网接通至乡级便民服务中心大厅。
- 3.设置“有诉即办”窗口，配备有服务流程、记录台账（有实际内容）。
- 4.设置相应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人员 3-5 人，着正装，佩戴工作牌（照片、姓名、电话）。
- 5.有可办事的电脑、打印机、高拍仪。
- 6.有一次告知、AB 岗、首问负责、延时服务、文明礼仪等制度。
- 7.窗口配备事项服务手册。
- 8.乡镇办理的 150 项政务服务事项在中心可办，并公布事项清单。
- 9.窗口设置“好差评”静态二维码（评价立牌）、暂停服务牌。
- 10.按国家规定时间上下班，遵守工作纪律，服务群众不空岗。
- 11.配备急救药箱（药品不过期）、老花镜、充气筒、雨伞、饮水机（一次性杯子）、便民椅等便民设施。